

关于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借款的
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22 能建 01	债券代码:	137535.SH
	能建 YK01		115590.SH
	能建 YK02		240133.SH

受托管理人:



2024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当前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 能建 01	137535.SH	2022-07-22	2025-07-22	150,000.00	2.7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能建 YK01	115590.SH	2023-06-29	2026-06-29	100,000.00	3.08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 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定价周期, 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如有递延, 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能建 YK02	240133.SH	2023-10-24	2026-10-24	200,000.00	3.25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 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定价周期, 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如有递延, 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公司债券挂牌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 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如适用)		“能建 YK01”、“能建 YK02” 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能建 YK01”。“能建 YK02” 尚未触发相关条款。					

二、 重大事项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 企业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指标名称	金额
上年末净资产规模 (万元)	16,746,738.10
上年末借款余额 (万元)	18,314,797.04
11 月末的借款余额 (万元)	23,291,644.49
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万元)	4,976,847.45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 ¹	29.72

(二) 新增借款的类别

借款类型	借款余额
银行贷款余额 (万元)	22,246,638.71
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万元)	-
其他境内外债券余额 (万元)	1,000,000.00
信托借款余额 (万元)	-
委托贷款 (万元)	-
融资租赁借款 (万元)	45,005.78
小额贷款余额 (万元)	-
其他借款余额 (万元)	-

三、 重大事项的影响

发行人上述新增借款主要为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所致。发行人预计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2能建01”、“能建YK01”和“能建YK02”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¹ 占比为新增借款对应企业上年末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重。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借款的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日